（上接B217）

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 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永强，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奥海科技、郑中设计、致尚科技、乔锋智能、思瑞浦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朱爱银，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科力尔、乔锋智能、拓邦股份、思瑞浦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田胜，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思瑞浦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史少翔，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金富科技、雷赛智能、博盈特焊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崔永强、签字注册会计师朱爱银和田胜、项目质量复核人史少翔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0万元（不含税）；另子公司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专项审计费用20万元（不含税）。

2026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期间诚实守信、勤勉尽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其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定向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向可转债“思瑞定转”自2025年4月25日起转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定向可转债“思瑞定转”累计转股金额383,389,2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426,504股，占转股前公司总股本（132,601,444股）的1.83%。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定向可转债“思瑞定转”累计转股金额383,389,200元，“思瑞定转”未转股可转债余额为100元，已基本完成转股。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定向可转债“思瑞定转”转股的金额为27,989,200元，转股股数为177,144股。

一、可转债发行登记概况

（一）证监会核准

公司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创芯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2024年9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87号）。根据批复，证监会同意公司向交易对方杨小华、白青刚、珠海创芯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创芯微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创芯微电（珠海）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合计3,833,893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

（二）发行登记

2024年11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定向可转债的登记工作，转债代码“118500”，转债简称“思瑞定转”，每张面值为100.00元，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0.01%/年（单利）。债券期限：4年，2024年10月25日至2028年10月24日止。

（三）转股期及转股价格

1、转股期及转股价格

定向可转债“思瑞定转”转股期起止日期：2025年4月25日至2028年10月24日。初始及最新转股价格为158元/股。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所参考的定价基准日至到期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截至目前，未发生转股价格调整事项。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及未转股的“思瑞定转”面值情况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定向可转债“思瑞定转”转股的金额为27,989,200元，转股股数为177,144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定向可转债“思瑞定转”累计转股金额383,389,2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426,504股，占转股前公司总股本（132,601,444股）的1.83%，已基本完成转股。未转股的“思瑞定转”面值余额为100元（低于转股价158元/股）。在满足《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相关规定的条件下，公司将对未能转股的面值进行赎回兑付操作。

三、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思瑞定转”定向可转债转股后，公司总股本扩大，所有者权益增加，同时将减少公司有息负债及未来计提的财务费用。2026年第一季度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定向可转债转股导致股本变动，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数量（2025年12月31日）	定向可转债转股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解除限售	变动后数量（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限售条件流通股	5,296,895	+177,144	-3,047,535	2,426,50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2,601,444		+3,047,535	135,648,979
总股本	137,898,339	+177,144		138,075,483

四、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咨询电话 021-5888-6086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13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2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761号（创企天地）2号楼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1日

至2026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董事会2025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听取《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本次股东会的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5关联股东：ZHIXU ZHOU、FENG YING、吴建刚、张明权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36	思瑞浦	2026/4/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3、登记时间：2026年4月17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6:00）；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761号（创企天地）2号楼4楼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761号（创企天地）2号楼4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1203

联系电话：021-5888-6086

邮箱：3peak@3peak.com

联系人：李淑环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董事会2025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536
公司简称	思瑞浦
公司名称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本报告以思瑞浦为主体，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范围与公司年度报告范围保持一致。
时间范围	本报告的时间跨度是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为增强报告可比性，部分内容往前后年度适度延伸。
编制依据	本报告的编制是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并参考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3、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UN SDGs）、可持续发展会计准则委员会SASB准则。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一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一执行部门”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建立了由执行部门、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至董事会的分级信息报告机制，公司以年度为周期发布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公司持续完善《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的实施情况，并督促公司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就可持续发展事项进行沟通。同时，公司已将产品质量、客户满意度、供应链安全等可持续发展关键指标纳入管理层及相关部门的绩效考核。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客户	● 研发创新管理 ● 产品质量与安全 ● 客户服务质量 ● 商业道德规范 ● 冲突矿产管理	● 技术支持及技术讨论会 ● 客户调研及拜访 ● 客服热线 ● 客户满意度调查
经销商	● 产品质量与安全 ● 经销商赋能 ● 反不正当竞争规范	● 经销商大会 ● 经销商赋能 ● 经销商培训
员工	● 薪酬福利 ● 培训及职业发展 ● 平等、包容、多元化 ● 人文关爱 ● 职业健康与安全	● 员工大会、年会 ● 定期员工培训 ● 员工社团、团建活动 ● 员工满意度调查及意见收集 ● 安全教育与演练
供应商	● 供应链管理 ● 产业协同合作 ● 商业道德规范 ● 供应链可持续发展	● 供应商走访 ● 供应商培训 ● 供应商评价 ● 经销商赋能
投资者	● 投资者回报 ● 投资者权益保护 ● 公司治理 ● 信息披露	● 股东会 ● 投资者交流会 ● 披露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 ● 官网投资者关系板块 ● 电话和邮件问询 ● 上证e互动沟通
行业及高校	● 产学研合作 ● 行业人才培养 ● 行业交流	● 行业交流会议/研讨会 ● 推进产学研合作
政府及监管机构	● 合法经营 ● 促进就业	● 信息披露 ● 监管信息报送 ● 参与培训、会议
社区与公众	● 社区发展 ● 绿色运营	● 公司官网 ● 微信公众号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2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3	员工权益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4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5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6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7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8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9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10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11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1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13	知识产权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14	冲突矿产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15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6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7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8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9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20	投资者权益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1	风险管理与合规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注：公司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中规定的“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平等对待中小企业、乡村振兴、科技伦理”识别为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已在ESG报告中进行解释说明。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08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股票期权行权等致使公司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如公司后续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2,991,828.80元，2025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53,468,478.91元，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173,349,655.37元。2025年度，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5元（含税）。以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即以136,711,899股为基数）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190,344.35元（含税），占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2.25%。另外，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股票期权行权等致使公司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如公司后续总股本和/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1,190,344.35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991,828.80	-197,236,906.42	-34,713,078.5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73,349,655.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190,344.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9,646,052.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190,344.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719,653,587.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4,455,149,590.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38.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2,991,828.80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173,349,655.37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1,190,344.3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主要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与销售，所处行业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近年来，公司所处行业总体呈现出如下特点：1、2025年受新兴应用领域强劲需求的带动，集成电路的市场需求上升，AI芯片、先进计算、汽车电子成为主要增长引擎；2、随着国内集成电路行业的快速发展，国产替代深化，格局加速集中，市场竞争日益加剧；3、AI、新能源、智能驾驶、工业智造、机器人等新兴应用领域对模拟芯片产品的性能和技术不断提出了新要求；4、行业内公司对人才的需求大，优秀技术人才的获取和维持成本持续提升；5、行业整合不断加速，越来越多的模拟芯片厂商通过行业并购整合来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力。

（二）公司经营模式及发展阶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模拟与数模混合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与销售，致力于发展成为平台型模拟芯片设计公司。产品应用范围涵盖工业、新能源、汽车、通信、消费电子和医疗健康等众多领域。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采用Fabless的经营模式。

凭借在模拟芯片领域的多年深耕，把握国产替代带来的新机遇，公司实现了快速发展，技术研发不断取得突破，产品型号持续丰富，市场拓展进展顺利。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2,991,828.80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17,083,977.41元。目前，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人才储备、技术研发、开拓市场、工艺优化、产能建设及战略并购等。2025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来源于以下几方面：

1、持续推进关键技术积累和新产品研发，以巩固技术优势，丰富产品品类，保持长期竞争力。公司将继续投入资源壮大模拟产品线，加强工艺器件、测试等关键能力建设。

2、随着销售规模、人员规模持续扩大，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大幅增加。

3、行业整合已成趋势，公司拟通过并购构建多品类的平台型公司，提升抗周期与议价能力。公司近年来持续关注市场潜在并购整合机会，继续推进符合公司长期战略方向的外延发展机会，通过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优化业务布局，为公司发展提供新的动能。

4、强化产能保障，维护供应链长期安全。公司需进一步加大产能保障投入，以满足当前经营需要。同时，积极推进新增供应商的引入与培养，维护供应链长期安全；

5、公司需根据业务规划，持续完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加大在可靠性、功能安全等方面的投入，为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持续护航。

考虑到上述原因，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确保公司持续成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投入以保障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原因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重要阶段，需要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以加强团队建设，保证技术积累、产品研发进度。同时，需要进一步投入资源加强产能保障，并积极寻求外延发展机会。因此，公司需保持充足的资金以应对经营风险并满足持续发展需要。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研发及项目投资相关资金需求。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建立及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交流机制，中小股东可以通过电话、邮箱、上证e互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形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七）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并连续披露“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该议案事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6-010

转债代码：118500　　转债简称：思瑞定转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根据《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发行的可转债“思瑞定转”转股期自2025年4月25日至2028年10月24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共有3,833,892张“思瑞定转”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2,426,504股，根据转股结果，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2,426,504股。公司总股本由137,801,498股增加至138,075,483股，注册资本由137,801,498元增加至138,075,483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由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000669016443C的《营业执照》。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由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000669016443C的《营业执照》。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801,498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75,483元。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37,801,498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38,075,483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审计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第一百四十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定机制、决策流程、薪酬结构、薪酬发放等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的成就；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应当建立薪酬管理制度，包括工资总额决定机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绩效考核、薪酬发放、止付追索等内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造成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